

电子与通信工程

代码：085208

一、培养目标

电子与通信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电子信息、通信工程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一）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二）掌握电子与通信工程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注重能力的提高，包括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创新能力。

（三）掌握一门外国语。

二、招生对象

电子与通信工程领域的考生可以是应届或往届相关专业的本科毕业生，同时获得学士学位，或本科同等学力人员，工作年限不受限制。

三、学习方式及年限

需要全脱产学习，基本学习年限为 3 年。在规定基本年限内，未达培养要求的，可以申请延长学习年限，但延长时间不得超过一年。延长期满仍未完成学业者，按退学处理。延长学习年限的学生须按学年交纳延长期学费。

四、培养方式

采用课程学习、工程设计训练和工程实践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课程学习安排在第 1、2 学期，主要在校内完成，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为 31 个，实行多学科

综合、宽口径的培养方式，与实践环节要紧密衔接；

工程设计训练安排在第 3、4 学期，主要在校内完成，所完成的成果将作为硕士论文的主要内容；

工程实践累计不少于 12 个月，一般安排在第 5、6 学期实习、实践可以在实习单位完成，并完成设计报告。

五、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参见附表“教学进度表”）

六、专业实践

1 专业学位型硕士研究生至少要获得 6 个实践学分，专业实践不合格者或未修满规定学分者不得进入论文答辩环节；

2 专业实践安排在第 5、6 学期；

3 实践的形式可以是科研实践、工程实践，可通过参加各培养单位所设实践基地项目或参与导师课题项目以及其它形式的专业实践，以工程设计和实际应用项目为主。

七、学位论文

硕士论文工作是研究生在导师及导师小组指导下，独立设计和完成某一科研课题，进行科学研究的全面训练，是培养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的重要环节，也是衡量硕士生能否获得学位的重要依据之一，一般要用至少一年的时间。

论文选题应来源于工程实际或具有明确的工程技术背景，可以是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论文的内容可以是：工程设计与研究、技术研究或技术改造方案研究、工程软件或应用软件开发、工程管理等。论文应具备一定的技术要求和工作量，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具有先进性、实用性。

硕士论文必须符合学术规范要求。引用别人的材料，必须注明出处；利用合作者的思想和研

究成果时，要加附注。

为保证硕士学位论文质量，导师和培养单位应注意抓好学位论文选题、开题报告、预答辩、答辩等几个关键环节。研究生每月至少向导师（或指导小组）汇报一次论文研究的进展情况。

（一）论文开题

硕士生撰写论文之前，必须经过认真的调查研究，查阅大量的文献资料，了解本课题研究的历史与现状，在此基础上提出自己的主攻方向及预期目标，确定技术路线，认真做好选题和开题报告。确定研究课题和作开题报告，须经导师审核同意，一般应在第三学期完成，开题报告应由培养单位组织公开进行。

（二）预答辩

预答辩是对硕士生学位论文提交正式审核之前，所在培养单位和导师对即将毕业硕士生的学位论文所做的最后一次自我把关。其主要目的是对该学位论文是否已经达到本学科对硕士学位论文的水平要求进行自我诊断，尤其是对该学位论文的论据（包括实验、计算、模拟等结果及有关引用情况）的真伪、可靠性等进行甄别和把关。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应由导师主持，指导小组成员和本学科专家参加，也可根据需要邀请校内外其他专家参加。

（三）论文评阅

论文完成后，除学校随机抽取的部分外审盲评外，根据《山西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的相关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对本单位硕士学位论文进行评阅，评阅人要具有硕士生指导教师资格。评审结果为及格及以下的，不允许参加答辩，延期时间一般为半年或一年，延期时间根据评审意见确定。评审仍不通过的，做退学处理。

（四）论文答辩

一般在最后一个学期末进行。学位论文完成后，须经导师审核同意，方可申请答辩。由学院确定答辩委员会成员，并报研究生院同意后，进行答辩。有关要求见《山西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答辩不通过的，可延期半年或一年重新组织答辩，仍不通过的，做退学处理。有关要求见《山西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规定》。